

扶贫工作简报

(2019 年第 6 期)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19 年 6 月 30 日

目 录

▲ 永平县委副书记、驻村扶贫工作队总队长到永平县杉阳镇松坡村调研指导脱贫攻坚工作

▲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参加“大理州定点扶贫整改工作视频会议”

▲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积极参加各村党总支部庆祝建党九十八周年党员大会

▲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全面参加农村住房“排危提质”一户一册档案整理工作

▲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开展“转走访”工作

▲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开展健康扶贫政策宣传工作

▲ 兴隆村接受永平县人社行业扶贫、民政行业扶贫督查检查

▲ 盘龙村制定《盘龙村公益性岗位管理细则》并召开公益岗位培训会

▲ 盘龙村驻村扶贫工作队制作帮扶联系卡工作模式在永平县全县推广

▲ 松坡村驻村扶贫工作队积极参加农业土地经营权证发放培训会、扫黑除恶工作推进会

▲ 松坡村驻村扶贫工作队帮助协调解决厂金油路拖欠征地补偿款问题

▲ 松坡村驻村扶贫工作队协助永平县森林公安局处理一起村民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行政处罚案件

▲ 松坡村驻村扶贫工作队协助调解建档立卡贫困户土地纠纷

永平县委副书记、驻村扶贫工作队总队长到永平县杉阳镇松坡村调研指导脱贫攻坚工作

6月18日，永平县委副书记、驻村扶贫工作队总队长王萍到永平县杉阳镇松坡村调研指导扶贫工作，听取了松坡村委会和驻村扶贫工作队关于松坡村近期脱贫攻坚以及迎国检工作开展情况，要求村三委和驻村工作队坚决站好脱贫攻坚战最后一班岗，思想不懈怠、工作不放松，抓紧时间再对重点贫困户进行走访，充分做好迎国检准备。

王萍总队长还听取了松坡村三委和驻村工作队关于多项扶贫专项资金使用方案的建议，肯定了村三委和驻村工作队的资金使用初步想法，同时指出扶贫资金应符合相关文件规定的资金使用范围要求，并要与松坡村实际情况相结合，要把资金“用活”、“用在刀刃上”，充分发挥扶贫资金的最大效益，大力发展松坡村产业，提升松坡村人居环境，巩固脱贫成效。王萍总队长还要求驻村工作队要与村三委充分沟通，相互配合，进一步完善扶贫资金使用方案，积极参与并认真监督扶贫资金使用全过程，按时报告扶贫资金使用情况。最后，王萍总队长对驻村工作队重申了驻村工作纪律和各项要求。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参加“大理州定点扶贫整改工作视频会议”

6月5日，厅驻村扶贫工作队、村三委、大学生村官参加了“大理州定点扶贫整改工作视频会议”。会议主要从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全省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深入分析泉州定点扶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推动中央专项巡视和各级脱贫攻坚成效考核中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



会上，大理州医院、州供销社、大理卷烟厂三家单位作了经验交流发言。会议要求，在产业方面驻村工作队要着力抓好“一村一品”，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基层党建、脱贫攻坚“双推进”，大理州“顶在前面，干在难处”等重点工作，巩固脱贫成果，要求各挂包单位于6月30日前完成全面“转走访”工作，开展拉网式排查，确保未脱贫人口清零。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积极参加各村党总支部庆祝建党九十八周年党员大会

6月29日至6月30日，杉阳镇各村相继召开了迎接建党九十八周年党总支部党员大会，厅驻村扶贫工作队积极参加，隆重庆祝伟大的中国共产党九十八岁华诞。



会议由驻村工作队长、第一书记结合“牢记初心、不忘使命”主题为全村党员讲授党课；由镇挂村领导结合近期镇党委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对脱贫攻坚工作提出希望和要求；按程序表决通过了相关党员同志按期转为中共正式党员和纳入中共预备党员的决议；由村三委干部就近期脱贫攻坚、扫黑除恶等重要工作进行安排部署，通报党费收支使用情况，并结合当前国际国内形势，阐明了国家强大才是硬道理，强调了党员干部

要发扬共产党人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调整心态拥抱新时代，扎实做好当前脱贫攻坚等各项工作；同时，由村党总支部书记带领全体党员干部庄严宣誓，重温了入党誓词。



通过此次党员大会的召开，各村全体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提高了党性修养、振奋了工作精神、激发了干事热情，纷纷表示将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再接再厉，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带头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凝心聚力坚决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役。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全面参加农村住房 “排危提质”一户一册档案整理工作

2018年，永平县聚焦“两不愁、三保障”目标，把困难群众安全住房保障作为重点工作之一，开展危房“清零”行动，全面实施“排危提质”工程，制定《永平县农村住房“排危提质”工程实施方案》，着力解决全县“四类重点对象”及非“四类重点对象”的住房安全问题，全面提升农村住房质量，切实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永平县农村住房“排危提质”工程采取“政府引导、群众主体、限额补助”的方式，2018年永平县全县农村基本住房100%达到脱贫验收标准，各乡镇陆续开始档案整理和资金兑付工作。

按照永平县住建局要求，“四类重点对象”要建立纸质档案和电子档案两套台账，档案范本由永平县住建局统一制作后下发到各乡镇，系统锁定的开工改造后同步录入《全国扩大农村危房改造试点农户档案管理信息系统》，未锁定的先建立纸质档案。非“四类重点对象”在完善纸质档案的同时，由各乡镇自行建立改造情况电子台账。

为加快推进“排危提质”工程资金兑付，省人社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全力协助各村完善《永平县脱贫攻坚农村危房改造农户档案资料》（简称“一户一册”），仔细对照现场工程材料验收清单完成全村百余户“一户一册”农村危房改造工程结算单等相关档案资料整理工作，确保“排危提质”对象数据精准，

住房质量合要求，资金准确按时兑补到位。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开展“转走访”工作

6月下旬，根据永平县委组织部《关于深入开展“挂包帮”“转走访”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省人社厅驻村扶贫工作队于6月30日前高质量完成了一次“转走访”工作。兴隆村、盘龙村和松坡村驻村扶贫工作队坚持问题导向，集中开展了建档立卡贫困户遍访工作，进一步掌握民意，了解群众的生产生活情况和思想动态，做好联系服务群众工作，切实提高群众知晓率和群众满意度。省人社厅驻村扶贫工作队认真对照《永平县脱贫攻坚迎国检苦战60天工作任务清单》所列21项任务，深入农户开展走访工作，切实精准攻克脱贫弱项，确保顺利通过国家抽查验收。



省人社厅驻村扶贫工作队通过此次遍访活动，完善更新了建档立卡贫困户信息，进一步全面掌握了各村贫情，并在此基础上重点开展了未脱贫户走访工作，逐户摸清扶贫成效和需求，掌握各户收入情况，逐户开展分析研判工作，做到因户施策、一户一策，有针对性地制定 2019 年脱贫计划，确保未脱贫户如期脱贫，无法脱贫户享受兜底保障政策。



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开展健康扶贫 政策宣传工作

6月24日，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参加了永平县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特殊病慢性病保障政策专题培训会议。永平县医保局曹红同志就特慢病保障政策分别从病种、办理程序、准入标准、支付项目、支付比例和支付限额等方面进行了重点培训。



6月25日至6月27日，根据培训会议要求，为了让参保人员更好地了解掌握城乡居民特殊病、慢性病管理相关政策，省人社厅驻村扶贫工作队开展了以政策解读为主要内容的送服务上门活动，为村民讲解特殊病、慢性病的相关政策，发放

宣传册。省人社厅驻村扶贫工作队结合村实际情况，采取分片集中、个别入户的形式，将能够集中的村民集中到村集体活动场所，以讲座的形式开展政策解读，认真细致地介绍了癫痫等 20 种慢性病和恶性肿瘤等 17 种特殊病门诊的支付比例、支付限额和准入标准，指导就医证办理流程。针对个别残疾、年老等出行不便的村民，直接上门宣传讲解。通过发放宣传单和宣传手册等资料的方式，向村民宣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特殊病、慢性病政策和参保人员受益典型事例，消除村民的思想顾虑，受到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省人社厅驻村扶贫工作队还筛选出因病致贫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就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普通门诊、特慢病门诊和住院就医相关待遇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讲解，对符合城乡居民特慢病

保障政策准入标准的，进一步帮助其办理就医证，确保各项健康扶贫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好，有效防止“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的发生。

通过此次政策宣传活动，加大了对特慢病医疗保障政策的宣传，提高了参保群众对城乡居民特慢病保障政策的知晓率，为符合办理特慢病就医证的患者充分享受特慢病保障政策奠定了良好基础。



兴隆村接受永平县人社行业扶贫、民政行业扶贫督查检查

6月14日，由永平县人大副主任、县脱贫指挥中心副指挥长罗李带队，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杨儒军、县人社局局长字明、县民政局局长叶继龙等一行赴永平县杉阳镇兴隆村开展行业扶贫督导检查工作，杉阳镇人民政府镇长莽建勇陪同检查。



检查组以听取汇报、查阅档案资料、谈话问话的方式重点检查了兴隆村低保户纳入退出、公益性岗位管理、培训转移就业工作的开展落实情况，并就其中存在的困难逐一做了分析研判，对存在的问题做了详细的交流指导。

检查组表示，兴隆村人社行业扶贫、民政行业扶贫工作开展落实情况总体不错，但也存在分类归档不到位、痕迹管理不清晰等问题。检查组要求，村三委及驻村工作队要继续按照县脱贫退出整改方案及成效考核整改方案的安排部署，进一步举一反三、查缺补漏，将问题整改落实落细，全力备战国家脱贫退出抽检工作。



盘龙村制定《盘龙村公益性岗位管理细则》 并召开公益岗位培训会

6月1日，根据人社行业扶贫指标督察要求，在《杉阳镇乡村公共服务岗位管理办法（试行）》的基础上，结合盘龙村实际，经村三委和驻村工作队共同研究，针对现聘用的河道清洁员、保洁员、护林员和公路养护员4类岗位分别制定《盘龙村公益性岗位管理细则》，并召开了公益岗位培训会议，严明了纪律要求，进一步完善了乡村公共服务岗位管理制度，规范了公益性岗位人员管理，促进公益岗位作用发挥。



盘龙村驻村扶贫工作队制作帮扶联系卡 工作模式在永平县全县推广

为便于村里贫困户和其他农户随时与驻村扶贫工作队取得联系，增进对驻村工作队员的了解，盘龙村驻村工作队制作了一张帮扶联系卡。驻村工作队在入户走访工作中，首先递上这张帮扶联系卡，嘱咐村民有困难和问题可以随时联系驻村工作队，工作队会同村三委一起，及时帮助处理和解答。看似简单的一张卡片，却架起了沟通的桥梁，在拉近村民与驻村工作队之间距离的基础上，工作队更为村民送去党的扶贫政策等信息，时刻提醒自己用行动去践行全心全意为农村困难群众服务的宗旨意识和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心。

这项工作得到了县委县政府的充分肯定并在全县推广，永平县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永平县驻村工作队员选派管理存在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2019〕-301）中要求“以行政村为单位，统一制作精准扶贫驻村工作队联系卡，切实打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松坡村驻村扶贫工作队积极参加农业土地经营权证发放培训会、扫黑除恶工作推进会

6月17日，松坡村集中召开了村民小组长农业土地经营权证发放培训会、松坡村2019年度上半年提升群众安全或满意度工作部署暨扫黑除恶工作推进会，通过快速、高效、集中的方式完成了以下两项重点工作的安排部署。

第一，开展农村土地经营权证确权，是夯实农业农村发展基础、促进城乡统筹发展、保障农村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决策，也是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在巩固农村土地基本经营制度方面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还将为解决土地承包经营纠纷、维护农民土地承包各项合法权益提供最原始的依据。本次会议完成了土地经营权证的发放、核对和确认，进一步加快推进了我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会议对土地经营权的相关政策和法律做了相应的解释和宣讲，避免了因对相关政策、法律不了解所导致的纠纷或违法乱纪等问题。同时，我村将进一步做好相关档案的整理和归档，做到地块、面积、合同、证书“四到户”，面积、合同、登记簿、证书“四相符”。会议还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检查验收工作中的程序、内容、办法以及土地确权工作相关资料档案管理等内容对与会人员培训。



第二，通过发放宣传手册，宣讲相关文件的方式向村民解读扫黑除恶政策。会议强调，要全面压实“边督边改”责任，以高质量、高标准的要求，有力的措施推动问题整改到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再学习、再对标，统一思想行动，扎实做好扫黑除恶各项工作。要加大依法严惩工作力度，坚持案不漏人、人不漏罪、一网打尽；坚持除恶务尽，“打财断血”，严防死灰复燃。要聚焦涉黑涉恶犯罪重点案件，深挖重点案件背后的“保护伞”和“关系网”问题线索，坚决打“伞”破“网”。要深入扎实开展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地区的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治理，持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安全感。要加大宣传发动，推动广大干部群众积极

主动参与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来。全面压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属地责任、行业监管责任，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全面深入开展。本次会议有效提高了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优化了基层组织建设环境，提升了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健全了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防范打击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了扫黑除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本次会议突出重点、化解难点、集中精神、整体推进、创新特色、务求实效。

松坡村驻村扶贫工作队帮助协调解决 厂金油路拖欠征地补偿款问题

因 2017 年永平县公路局修建厂街乡到金光寺柏油公路（以下简称厂金油路），占用了松坡村的麦庄、松坡自然村 30 多户村民的土地及其牲畜圈舍、核桃树、水管等附着物，导致村民损失，当时与各农户签订了补偿协议，但一直未能履行。多年来涉事农户对此意见颇大，四处上访并向厅内挂钩干部反映，导致该片区工作开展难度较大。省人社厅驻松坡村扶贫工作队了解到这一情况后，多方筹措，向各级反映该情况，终于争取到镇党委、镇政府支持 16.58 万，解决了赔偿问题。



6月15日，松坡村召集涉事农户31户召开了厂金油路补偿情况通报会，通报了相关情况，争取了农户的理解与支持，再次与各农户核对了补偿金额，并现场签字确认，为下步工作顺利有效开展打下坚实基础。

此次补偿通报会通过深入沟通，充分了解了村民的意见和需求，也再次向村民详细介绍了省人社厅驻村工作队的职责和日常工作状况。本次会议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村民顺利得到了合理的补偿，工作队对村民的满意度得到了较大提升，拉近了村民和工作队之间的距离，提升了云南省人社厅扶贫干部在群众心目中的形象。



松坡村驻村扶贫工作队协助永平县森林公安局处理一起村民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行政处罚案件

2019年3月16日，在未办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的情况下，永平县杉阳镇松坡村杨家组村民何正菊擅自到杨家组115林班、12、7小班开挖林地修路，于2019年3月17日被永平县金光寺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局工作中查获，并与2019年3月18日移交永平县森林公安局进行查处，其行为已构成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违法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云南省林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实施标准》的规定，对何正菊做出以下处罚：第一，要求其一个月内将擅自改变用途的林地恢复植被；第二，并处擅自改变用途的257平方米林地罚款2570元。但是何正菊在收到处罚决定书后，拒绝恢复植被，也拒绝缴纳罚款，阻碍了行政执法的顺利进行。

6月14日至20日，永平县森林公安、松坡村三委及驻村工作队多次上门进行思想教育，宣传法律法规政策。对处罚的内容、其中的利害关系以及逃避处罚的后果进行了详细讲解，规劝其积极配合接受行政处罚。



松坡村驻村扶贫工作队协助调解 建档立卡贫困户土地纠纷

永平县杉阳镇松坡村麦庄外组建建档立卡贫困户杨玉美、赵文达为亲戚关系，两户土地紧紧相连，原分割线标志物由于年代久远已无法清晰辨认，导致双方长期争执不休。

杨玉美户的主要经济收入为女儿和女婿外出务工所得，赵文达户的主要收入为农产品种植和养殖，因为此纠纷，杨玉美家女儿女婿也无法外出打工了，赵文达的种养殖产业也受到了影响，天天守着纠纷土地，严重影响了双方家庭的生产生活，收入水平大幅降低。在纠纷发生前，两户通过自身的努力已达到脱贫退出水平，现因此纠纷导致的收入下降问题严重阻碍了双方家庭的发展，进一步将影响到松坡村的脱贫退出考核。

松坡村三委和驻村工作队了解此事后高度重视，详细查看了双方土地确权证件等相关资料，并向其他村民多方求证，多次上门调解，分别对纠纷双方进行了思想教育。6月18日，村三委和工作队再次来到纠纷地块现场查看并提出建议解决方案，经过多方努力和双方互谅互让，纠纷双方终于达成共识，将原地块进行合理分割，确定新的标志物和分割线，并在驻村工作队的协助下签署了土地纠纷调解协议。



纠纷双方对调解结果都非常满意，表示将积极投入到今后的生产生活工作中，努力脱贫，勤劳致富，并对省人社厅驻村工作队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此项调解工作明显提升了群众满意度，也有效避免了因个人纠纷对脱贫攻坚工作的消极影响，有效推进了脱贫工作的进程。